

安徽迅捷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皖迅物办〔2022〕46号

关于印发《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的通知

机关各部室，直属各单位：

《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



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省国资委、集团公司有关企业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促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迅捷物流公司本部及直属各单位。

第三条 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工作以坚持依法合规、强化责任落实、确保真实准确、积极稳妥推进为基本原则。

第二章 组织领导

第四条 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谋划统筹、部署督导、检查调度等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符合要求。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开展信息公开日常工作。

第五条 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负责分管范围内的审批和授权发布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所在部门（单位）负责业务范围内的信息编制、准确性审查、报送等工作，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抓好工作落实。

第三章 内容及载体

第六条 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一）企业简介、机构领导等企业基本信息；

- (二)经营情况、相关财务指标、企业年度报告等经济信息；
- (三)“三重一大”事项；
- (四)社会责任履行；
- (五)有关部门依法要求公开的监督检查、整改落实情况，应急管理有关情况；
- (六)公司党建、党风廉政、党群工作等信息；
- (七)其他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

第七条 迅捷物流公司所属各子公司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公司简介、工商注册基本信息、领导班子成员、法人治理及管理架构、董事会成员等信息。

第八条 迅捷物流公司门户网站是公司信息公开的主要载体。所属各子公司不具备信息公开发布载体的，原则上由迅捷物流公司在公司门户网站上代为发布，也可开通“两微一端”进行发布。

第四章 公开程序

第九条 按照“谁形成谁公开，谁公开谁负责”的要求，迅捷物流公司及所属各子公司是信息公开责任主体，负责组织开展迅捷物流公司及所属各子公司信息公开工作。

第十条 需要公开的信息，信息公开主体按以下程序公开或更新信息：

- (一)按照《迅捷物流公司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由责任部门（单位）根据日常工作职责按时编制相应信息内容，对拟

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风险性和保密性进行初核确认，确保公开信息真实、准确、规范、安全。初核确认后提交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针对拟公开信息的性质，重点围绕格式规范、文字表述、风险性和保密性等进行审查，确保信息公开合法合规，内容规范严谨。经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审核确认后提交领导小组审批。

（三）分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小组副组长对提交的相关信息进行审核，必要时提交领导小组组长批准，由信息公开载体管理部门及时发布经批准公开的企业信息。

第五章 监督检查

第十一条 信息公开各责任主体对所公开的信息及时进行更新，机关各部室、直属各单位应积极主动配合做好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做好信息公开载体的监督，组织并督促更新工作。

第十二条 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综合考核，对不履行主动公开义务或未按方案实施公开的，严肃批评、公开通报；对弄虚作假、隐瞒实情、欺骗公众，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部门（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迅捷物流公司办公室负责解释